

共青团娄底市委员会 娄底市教育局文件 少先队娄底市工作委员会

娄团联〔2022〕5号

共青团娄底市委
娄底市教育局
少先队娄底市工作委员会

关于评选2021年度“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娄底市优秀少先 队集体”“娄底市关心少先队工作奖”的通知

各县市区（娄底经济开发区）团委、教育局、少工委，有关学校少先队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

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和《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引领广大少先队员健康成长，激励广大少先队辅导员和少先队工作者更好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推动少先队组织改革发展。团市委、市教育局、市少工委决定联合开展“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娄底市优秀少先队集体”和“娄底市关心少先队工作奖”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时间

2022年5月

二、评选标准

（一）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

1. 年龄在6至14周岁的中小学少先队员。
2. 在从小学习做人方面表现突出。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记住要求、心有榜样、从小做起、接受帮助”的要求，积极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热爱生活，懂得感恩，明礼诚信，与人为善，乐于助人，有较强的集体主义精神和规则意识。
3. 在从小学习立志方面表现突出。牢记和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的教导，立志向、有梦想，在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中有具体表现，知道我国基本的政治常识，民族自尊心强，懂得和追求中国梦，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争做新时

代好队员。

4. 在从小学习创造方面表现突出。积极参加红领巾“创未来”、“动感中队”、争戴“雷锋章”和争创“两型章”“红领巾奖章”等活动，争当勤奋学习、自觉劳动、勇于创造的小标兵。

5. 优秀事迹在少先队员中、社会上产生重要影响。近3年内获得过市县级共青团组织、教育部门、少先队组织表彰的可优先考虑，已经获得过“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称号的队员今年不予参评。

（二）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

1. 从事少先队工作3年以上或连续在一所中小学少先队大队从事少先队工作2年以上的少先队大、中队辅导员、志愿辅导员或县级少先队总辅导员。原则上为中共党员、预备党员或优秀共青团员。

2. 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坚决捍卫“两个确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热爱少年儿童，热爱少先队工作，以实际行动推进少先队改革取得明显成效。

3. 有高尚的道德情操。以身作则，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少先队员的好导师、好榜样。有仁爱之心，竭诚服务队员身心健康成长，是少先队员喜爱的知心朋友和

引路人。

4. 有扎实的专业素质。具备较高的专业素养和少先队工作能力，坚持少先队组织和工作的思想性、先进性、自主性、实践性，在开展少先队思想引导和校内外少先队活动方面，有比较突出的实践经验和研究成果。志愿辅导员要积极支持和参与少先队活动，在为学校少先队组织争取资源、拓展校外少先队实践活动途径载体、创新丰富少先队教育方法手段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5. 优秀事迹在社会上产生重要影响。近3年内获得过市县级共青团组织、教育部门、少先队组织表彰的可优先考虑，近两年内获得过“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称号的辅导员今年不予参评。

（三）娄底市优秀少先队集体

1.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

（1）少先队组织先进性发挥好。少先队组织健全、活动活跃、集体主义精神强、工作规范有特色。入队前教育扎实规范，普遍建设“动感中队”，每周1课时少先队活动常态开展，少先队员光荣感和组织归属感强，队组织有吸引力、凝聚力。

（2）少先队思想引领有实效。重视加强红色基因和理想信念教育，“红领巾爱学习”参学率100%，开展“争做

新时代好队员”“红领巾中心向党”“红领巾相约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等活动效果好，引导少年儿童从小听党的话、跟党走。

(3) 队员自主性锻炼发挥充分。坚持民主选举和定期轮换少先队委（队长），定期举行学校少先队代表大会。发动少先队员自主管组织、自主搞活动、自主建阵地，锻炼队员自主实践能力，培养小主人意识，取得明显成效。

(4) 基础队务规范。规范使用红领巾、队徽、队委（队长）标志等少先队基本标志礼仪，规范举行入队仪式、初中建队仪式、离队仪式等少先队仪式。少先队队室、红领巾广播站等少先队阵地建设扎实，少先队特色鲜明、利用率高。

(5) 大、中队辅导员配备到位，有良好的精神面貌和较强的专业素质，经常性参加少先队业务学习培训、开展少先队活动和工作研究，并取得较好效果。

(6) 先进事迹获得过市县级共青团、教育部门、少先队组织表彰，或在社会上产生重要影响，近三年内获得过“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称号的少先队组织今年不予参评。

2.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学校）

(1) 成立学校少工委，由校长（书记）担任少工委主任，建立工作机制，整合多方资源，领导开展本校少先队工

作和活动，建立健全学校对少先队工作考核评价激励制度。

（2）将少先队工作纳入教育教学整体工作计划，开学有部署、过程有指导、期末有总结、年终有评价，保证开展少先队活动、购置设施设备所需经费，保证少先队活动、辅导员业务指导用书使用。

（3）配齐配强大、中队辅导员，保障大队辅导员学校中层管理人员待遇，纳入后备干部培养，保障辅导员少先队业务培训，纳入教师培训课时，辅导员从事少先队工作纳入教师绩效考核和评比表彰奖励。

（4）支持学校少先队组织开展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实践活动。坚持全童入队，分批入队，入队程序规范，每学年召开学校少先队代表大会，用好少先队标志礼仪，规范开展仪式教育，规范选举少先队小骨干，每周1课时少先队活动课常态化开展，全面开展“动感中队”活动，创新开展榜样教育。

（5）近5年内获得过市县级共青团组织、教育部门、少先队组织表彰的可优先考虑，近三年内获得过“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学校）”称号的学校今年不予参评。

（6）初中学校要注重团队衔接，初一年级全面建队，创新开展符合初中生身心特点和需求的少先队活动，规范举行初中建队、离队仪式，健全少年团校、团课制度，规范开

展团前教育和推优入团工作。

3.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中队

(1) 队组织有活力、凝聚力强。人人参与、常态开展“动感中队”活动，共建快乐、自主、友爱、向上的集体，队组织有活力、吸引力、凝聚力强，少先队员光荣感、组织归属感强。

(2) 有效开展少先队活动。深入开展“红领巾爱学习”“红领巾讲解员”“争做新时代好队员”“红领中心向党”“红领巾相约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争戴“雷锋章”、争创“两型章”等活动，用好每周1课时少先队活动课，开展主题鲜明、有意义、生动活泼的课内外、校内外少先队活动，效果好、有特色。

(3) 队员的自主性、创造性发挥好。坚持民主选举和定期轮换中队委、小队长，小骨干带头作用发挥好。队员小主人意识强，人人有岗位，自主建阵地、自主搞活动，集体荣誉感强。

(4) 辅导员热爱队工作，具有较高的专业化水平。

(5) 先进事迹在少先队组织、教育系统或社会上产生重要影响。近3年内获得过市县级共青团组织、教育部门、少先队组织表彰的可优先考虑，近两年内获得过“娄底市优秀少先队中队”称号的少先队组织今年不予参评。

（四）娄底市关心少先队工作奖

评选对象：校长或书记。

评选条件：

1. 坚决捍卫“两个确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忠诚党的教育事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用爱国主义、集体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少年儿童。

2. 热爱少年儿童，既做好本职工作，又对少先队工作给予大力支持，具有竭诚为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服务的强烈事业心和责任感，深受少年儿童的欢迎和爱戴。

3. 认真学习少先队教育理论，能帮助研究少先队工作，熟悉少先队工作业务，定期组织少先队业务学习，能有效指导学校开展“中国梦”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4. 重视、支持少先队工作，对少先队工作提供有力的精神和物质支持，加强少先队阵地建设，解决辅导员实际问题，对上级组织下发的有关辅导员队伍建设方面的文件落实得力。

5. 近两年内获得过“娄底市关心少先队工作奖”称号的不予参评。

三、推报步骤

1. 基层推荐。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兼顾性

别、民族、城市和农村、小学和中学比例，注意推荐残疾少年儿童、革命老区少年儿童、农村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等群体代表。优秀少先队辅导员应注重从基层一线优秀大、中队辅导员中推荐。优秀少先队集体应注重从少先队改革推进成效突出的地区、单位推荐。

2. 资料审核。由市少工委办公室对县市区、市直学校推荐人选（集体）进行考察把关，审核事迹材料和相关荣誉。

3. 表彰奖励。团市委、市教育局、市少工委将在六一前夕进行表彰，对被表彰对象授予荣誉证书。

四、具体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全市各级团组织、少先队组织要高度重视推报评选工作，坚持标准，精心组织，严格推选，真正把优秀的个人（集体）推选出来，确保选树的典型事迹真实感人、导向正确鲜明、有较强的示范性和影响力。充分发挥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和红领巾电视台、广播站、宣传栏等少先队宣传阵地作用，提升评选活动的影响力。

2. 逐级推荐，规范程序。推荐人选（集体）应征求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同意，并在学校网站、新媒体平台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后，逐级推荐。各地推荐中如发现弄虚作假、施加不正当影响的，将严格按纪律处分，并取消参评资格。推荐人选中有不符合条件的，不再递补。

3. 广泛宣传，选树典型。广泛动员基层中小学少先队组织，民主推选优秀少先队员、少先队辅导员候选人和少先队集体参与评选。结合评选活动，深入挖掘宣传事迹突出、有代表性的优秀典型，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少先队工作的良好氛围。

4. 对照要求，认真填报。请各县市区少工委、市直学校对照名额分配表（附件1）于2022年5月27日前将推荐汇总表（附件2）、候选人（集体）推荐表（双面打印，附件3—8）、候选人（集体）1500字以内事迹材料及获奖证明的纸质稿（一式一份）和电子稿一并报送至团市委学少部。汇总表请按照加盖县级团委（少工委）和教育部门公章，市直学校加盖市教育局公章；少先队员推荐表须本人和法定监护人签字，辅导员推荐表须本人签字。以上材料请统一用普通A4纸打印，不得过度包装。

联系人：李欣

联系电话：0738—8238956

电子邮箱：ldtswxxb@163.com

邮 编：417000

通讯地址：娄底市娄星区乐坪大道市退役军人事务局602

附件：1.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 “娄底市优秀少先

- 队辅导员”“娄底市优秀少先队集体”“关心少先队工作奖”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娄底市优秀少先队集体”“关心少先队工作奖”推荐汇总表
 3.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推荐表
 4.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推荐表
 5.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推荐表
 6.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学校）”推荐表
 7.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中队”推荐表
 8. 娄底市关心少先队工作奖推荐表

共青团娄底市委

娄底市教育局

少先队娄底市工作委员会

2022年5月12日

附件 1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集体”“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关心少先队工作奖”
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位 名额	优秀少先队 集体（含学校）	优 秀 少先队员	优秀少先队 辅 导 员	关心少先队 工作 奖
娄星区	4	12	3	3
冷水江市	3	12	3	3
涟源市	3	15	3	3
双峰县	4	15	4	3
新化县	4	15	4	3
娄底经济开发区	1	3	1	1
一小	1	5	1	
六小	1	2	1	1
七小	1	1	1	
八小	1	2	1	
九小	1	2	1	1
星星实验学校	1	5	1	
娄底一中	1	2	1	1
娄底一中附属 实验学校	1	3	1	
娄底一中附属 星星中学	1	1	1	
娄底五中		1	1	1
娄底六中	1	2	1	
其 他	1	2	1	
合计	30	100	30	20

附件 2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集体” “关心少先队工作奖” 推荐汇总表**

_____市（州）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员												
				XXX	XXX	XXX	XX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												
						XXX	XXX	XXX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												
XX	XXX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学校）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中队

XXX	XX				

关心少先队工作奖

	5		

填表说明：奖励名称需填写全称并注明获奖时间，获得的国家级和省级奖励请注明颁授单位。

附件 4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推荐表

	300			

	5		

填表说明：奖励名称需填写全称并注明获奖时间，获得的国家级和省级奖励请注明颁授单位。

附件 5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推荐表

	300		

	5		

填表说明：奖励名称需填写全称并注明获奖时间，获得的国家级和省级奖励请注明颁

附件 6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大队（学校）”推荐表

	300				

	5		

填表说明：奖励名称需填写全称并注明获奖时间，获得的国家级、省级、市级奖励请注明颁授单位。

附件 7

“娄底市优秀少先队中队”推荐表

	300		

	5		

填表说明：奖励名称需填写全称并注明获奖时间，获得的国家级、省级、市级奖励请注明颁授单位。

附件 8

“娄底市关心少先队工作奖”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片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所在单位 及 职 务						
联系电话 及 手 机						
获奖情况						
事迹简介	(此项请另附纸)					
所在学校意见:		县市区团委、少工委意见:		县市区教育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市少工委意见:		市教育局意见:		团市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